

湖北省教育厅

鄂教科函〔2021〕13号

省教育厅关于下达 2021 年度科研计划项目 和高校优秀中青年科技创新团队的通知

有关高等学校：

现将确定立项的 2021 年度湖北省教育厅科学技术研究项目计划和高校优秀中青年科技创新团队（以下简称“科研项目”和“创新团队”）下达给你们（具体清单见附件 1），并就有关事项通知如下：

1. 请你校严格遵守《湖北省人民政府关于加强省级财政科技项目和资金管理的实施意见》（鄂政发〔2015〕40 号）、《关于进一步完善省级财政科研项目资金管理等政策的实施意见》（鄂办发〔2017〕50 号）等规定，按要求提供项目配套经费，加强项目组织管理，完善绩效评价。项目完成后，要及时组织、督促项目的结题验收工作。

2. 2021 年度入选创新团队分为资助项目和非资助项目，资助项目资助期限为 4 年，分两次拨付，非资助项目资助经费由单位自筹。2019 年创新团队项目追加经费情况附后（附件 2）。

3. 省教育厅科研计划项目和高校优秀中青年科技创新团队的论文、著作等研究成果，应标注“湖北省教育厅科学技术研究项目”、“湖北省高等学校优秀中青年科技创新团队计划”及编号作为项目结题依据。

附件：1. 2021 年度湖北省教育厅科学技术研究项目计划和
高校优秀中青年科技创新团队立项清单

2. 2019 年度湖北省高校优秀中青年科技创新团队项目追加经费一览表



2021年度湖北省高等学校优秀中青年科技创新团队计划项目立项清单

项目编号	所在高校	研究方向	团队带头人	核心成员（研究骨干）名单	资助总额（万元）	备注
T2021049	武汉华夏理工学院	新能源汽车动力系统关键技术	李媛	冯理 蒋汪萍 吴焕芹 高金玲 宰文洁 向绍卿 钟绍华 乔维高 刘俊 曾荣	自筹	